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劉郁筑
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4

電子信箱：pn3993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500100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50000A_115001008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民國112年7月7日部法一字第11255919391號令

釋關於公務員兼職「免經備查」之補充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115年1月12日部法一字第11458929632號書函辦理(併附原書函)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
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
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6/01/15
15:11:27
交換章

115/01/15



1150000202